# 集团公司书记2024年关于发挥国企派驻监督作用的思考与对策（五篇材料）

来源：网络 作者：独酌月影 更新时间：2024-07-09

*第一篇：集团公司书记2024年关于发挥国企派驻监督作用的思考与对策集团公司书记2024年关于发挥国企派驻监督作用的思考与对策探索以上级纪委监委派驻形式强化对国有企业监督的有效机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自贸港条件下充分发挥国企派驻监督作用，提...*

**第一篇：集团公司书记2024年关于发挥国企派驻监督作用的思考与对策**

集团公司书记2024年关于发挥国企派驻监督作用的思考与对策

探索以上级纪委监委派驻形式强化对国有企业监督的有效机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自贸港条件下充分发挥国企派驻监督作用，提升派驻监督的实效，对于国企勇担重任、攻坚克难，实现高质量发展有着重要作用。

一、站在最前沿，打好主动仗

建设xx自由贸易港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为了发挥国有企业在xx自贸港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为重大国家战略保驾护航，国企派驻纪检监察组要站在监督的最前沿，战斗在监督的第一线，为国企参与市场竞争、项目建设、改革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监督保障。

要强化政治监督，增强“两个维护”政治自觉。国企派驻纪检监察组要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为企业发展把准政治方向，坚持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政治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带头践行“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政治觉悟，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靠前监督、主动监督、精准监督。发挥企业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保证党和国家方针政策、重大部署贯彻执行，把提高企业效益、增强企业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作为监督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企业改革发展的成果检验派驻监督取得的成效。

加强“两个研判”，营造风清气正发展环境。建立政治生态和意识形态定期分析研判制度，通过列席企业党委会、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扩大会，对企业政治生态、意识形态状况进行研判，通过“三会一课”、企业内部微信群，对政治生态、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评估，补短板、强弱项，不断压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和组织生活作为班子建设的有力抓手，从严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高质量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培训等活动，团结凝聚企业广大党员干部，在xx自贸港建设中建功立业，创造一流业绩。

加强“两个融入”，提高监督的精准度和实效性。把监督的探头嵌入到公司治理结构和业务之中，使党的纪律监督更加有力。持续加强纪检监察与xx自贸港建设中心工作相融合，结合xx自贸港建设实际和新要求，开展廉洁风险点排查防控工作，查找管理缺陷，打开监督的大门，增强监督效果。通过分析梳理国企发生的腐败案件的具体特点，把廉洁防控风险点做实、关键节点找准，有的放矢制定具体可行的监督方案，通过抓关键少数撬动大多数，从而真正实现监督“全覆盖”，建立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的长效机制。

二、推动大监督，形成一盘棋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党的执政地位决定了党内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处于首要地位。党内监督有力有效，其他监督才能发挥作用。

整合监督资源，形成监督一盘棋。现阶段企业内部监督包括的内容较多，范围较广，梳理起来有纪检监察、内部审计、监事会监督、法务监督、民主监督等。整合企业内部各种监督资源，形成监督协同工作机制，有利于充分发挥企业内部各种监督力量形成合力，实现监督效益的最大化。

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大监督形成合力。xx自贸港条件下实行全岛同城化、全岛一盘棋，为企业内部形成大监督格局创造了重要条件。派驻企业纪检监察组肩负创新体制机制，理顺工作关系，健全工作制度，推动企业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保持监事会、纪检、监察、审计、法律、工会等部门分设，建立联席会议机制，即保持各监督部门的相对独立性，又注重各治理体系的贯通和有效衔接，通过定期联席会议平台，使重要信息得到及时交流，保持工作协同联动，把握监督的主动性，形成监督合力。

注重实效，把监督的合力转化为xx自贸港建设的强大动力。派驻纪检监察组要坚持把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增强“四个意识”、落实“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切实改进会风，防止议而不决、反复开会。统筹规范检查考核，切实减少重复督查、多头检查、无效考核。坚决纠正随意填表报数、层层报材料，简单将有没有领导批示、开会发文、台账记录、工作笔记等作为工作是否落实的标准，不得以微信工作群、App截图代替对实际工作评价，不能简单以留痕或开展督查检查次数的多少作为评估衡量工作的主要依据。整合资源，实现数据互通、成果共享，最大限度减少重复性材料报送和报表填报，以最集约的方式提高工作成效，确保监督一盘棋，大家都使劲，把监督的合力变成自贸港建设的强大动力。

三、聚焦自贸港，释放新动能

xx自贸港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大胆实践、大胆探索、大胆创新。改革需要担当，创新实践中犯错误在所难免。国企派驻组要以超常规的认识凝聚力量、激发动力，以超常规的行动为国企干部职工在xx自贸港建设中释放新动能。

为敢于干事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推动“三个区分开来”落到实处。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是推进xx自贸港建设的迫切需要，要对干部在干事创业、改革创新、担当作为中出现的失误和错误，符合容错条件及情形的，积极主动容错。及时查处诬告陷害行为，建立健全处理检举控告工作制度，对各种举报的问题，经核实有问题的依纪依法处理，没问题的要及时为受到不实反映的干部澄清正名，严肃追查处理诬告陷害、恶意举报等行为，让广大干部聪明才智充分涌流，让各类人才创造活力竞相迸发，为xx自贸港建设凝聚更多的力量。

围绕新一轮国企改革重组，谋划监督方案，切实把廉洁建设贯穿到自贸港建设全过程。要站在国企重组整合、混改、参股、合作、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授权经营、配置城市资源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的第一线深入调研，把反对和纠正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失职、渎职作为监督工作重中之中，强化精准监督，惩治极少数，鼓励大多数，坚决查处企业各类风险背后的腐败问题。要积极营造干事创业勇于担当的鲜明导向，监督推动驻在企业聚焦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xx自贸港建设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及时督促企业党委完成换届选举，促进国企党委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抓落实”的领导作用，聚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层层压实主体责任，严明纪律作风，持续推进抓早抓小，加强教育管理监督，为国企改革凝心聚力。

拉近监督距离，传导监督压力，确保干一件成一件。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敢于碰硬，查找影响国企干部职工积极性的关键问题。推动建立适应xx自贸港实际的企业商务接待、外事接待等管理办法。突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制约和监督，真正把监督嵌入到权力运行的全过程和各环节。在推动监督过程中，做到“监督再监督，参与不干预，融入不融化，防止走极端”，抓紧研究建立一批强化监督工作急需的制度，督促驻在企业补短板、堵漏洞，最大限度调动和激发市属国企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派驻监督有章可循，切实增强工作的严肃性和规范性。

**第二篇：如何发挥派驻机构作用**

关于派驻纪检组监察室

发挥行政监察职能作用的思考

2024年09月01日

来源：求是理论网 作者：雷文天 字号：『 大字体 中字体 小字体 』 我要评论

纪检监察派驻机构实行统一管理以来，如何充分发挥派驻机构的行政监察职能作用，是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不断探索实践的重要课题。本文就当前派驻机构在履行行政监察职能中存在的问题以及派驻机构发挥行政监察职能作用的思路及建议作一初浅分析。

当前派驻纪检组监察室在履行行政监察职能中存在的困难及问题

管理体制还不适应。监察机构是行使监察职能的机关，理应依法独立行使监督职能。但从实践来看，目前的纪检监察派驻机构，名义上业务工作和干部工作由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实行统一管理，但实际上由于派驻干部的工作圈子、人际交往多在派驻单位，最关键的是工资福利待遇等全由驻在部门负责，这就决定了派驻机构干部在更多的利益考虑上与驻在部门存在着千丝万缕的必然联系。在从事的工作中，派驻纪检监察人员往往也会被驻在部门自然视为单位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安排具体事务。很多派驻纪检组监察室除承担本应由驻在部门党组负责的党风廉政建设主要责任外，还要承担大量的派驻机构负责人原则上不参与的驻在部门的业务分工。这种“利益共同体”关系，自然导致监察人员角色错位，在履职过程中，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既是监督者，又是参与者。注定了“一个锅里舀饭，一个鼻孔出气”成为这种管理体制的常态结果。从以往的案例看，很多“班子集体违规”、“集体失语”或“集体无意识”导致的违规违纪案件，都脱不出这种体制下“左手监督右手”的尴尬。

能力素质还不适应。纪检监察工作成效如何，不仅取决于管理体制、职能定位、监察氛围等因素，更重要的还取决于纪检监察人员的个体素质和监察队伍的整体能力。从实际工作反映来看，当前纪检监察队伍的整体素质有新的提升，但也不可否认，部分干部能力素质与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不敢监督、不愿监督、不善监督、不能监督的问题还比较突出，监督工作形式化的问题多有反应。特别是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研究不深，把握不准，对纪检监察重点领域的一些矛盾和问题，分不清是非，拿不定主意，抓不住规律，提不出对策，工作表面应付，致使一些问题由小变大，积少成多，矛盾升级激化，势态扩大。甚至将一些一般性问题上升为政治性问题，将个体性问题演化成群体性事件。

工作方法还不适应。强调继承传统多，鼓励改革创新少，对纪检监察工作的形式，长期一种方法，一个模式。实体监察开展的较多，程序监察开展的较少；事后监察开展的较多，事前监察和事中开展的较少；随机监察的较多，全程监察的较少；廉政监察、效能监察较多，执法监察较少；教育为主的多，责任追究的较少。工作预见性差，总是被问题牵着鼻子走。思想不敏感，对一些倾向性问题和突发性问题缺乏应有的反应，甚至见怪不怪，往往是问题出了吓一跳，事情大了才去管，矛盾激化了才去堵。使纪检监察工作始终处于“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较低层面。无怪乎民间流传一种说法：案件多是人“咬”人“咬”出来的，搞内“讧”“讧”出来的，情妇“闹”“闹”出来的，而不是纪检监察主动“查”出来的。

派驻纪检组监察室发挥行政监察职能作用的思路及建议

理顺关系，把握主动。派驻纪检监察机构必须在“理顺关系中发挥作用，在争取主动中赢得支持”。这是经验之谈，更是工作要诀。要注意理顺与所驻部门“一把手”及班子成员的关系。派驻机构与所驻部门是监督与被监督的关系。派驻单位党组书记局长对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总责，班子成员对分管部门和事项负直接责任，派驻机构代表上级纪委监察部门对驻在单位实施监督检查，督促各项工作落实，对驻在单位执行制度情况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班子成员及相关工作负责人思想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出现苗头性问题应早打招呼早提醒，防微杜渐。对发现制度缺失或政策、制度执行不力等问题应与“一把手”勤沟通、多汇报，及时提出意见及建议，争取“一把手”的支持。实践也反复证明，纪检监察工作要打赢主动仗，争取部门“一把手”重视支持是关键。反之，纪检监察工作就可能受冷落、被“边缘化”。要注意理顺本职工作与驻在部门安排的业务工作的关系。派驻机构一般不参与驻在单位的业务分工，但在不影响履行本职任务的情况下，也可适当承担个别业务分工，这样更有利于纪检监察人员了解掌握情况，熟悉业务技能，融洽相互关系。但在处理本职工作与驻在部门业务分工的关系时，要注意分清主次，不能反客为主，更不能因种驻在部门的“责任田”，而荒了纪检监察的“自留地”。

明确职责，找准定位。派驻机构既要服务驻在部门中心工作，又要履行好监督职能。这就要求派驻机构转变原有思维，明确派驻机构与驻在部门不是被领导与领导的关系，而是监督与被监督的关系。为此，派驻机构要把监督作为第一职责，敢于履行自己的监督职能，严格按照党纪条规办事，对领导干部违纪问题要敢于反映，属于自己职权范围内的要敢于处理。要牢固树立“加强监督是本职、疏于监督是失职、不善于监督是不称职”的观念，把纪检监察工作的重心转移到监督、检查、督促、指导、协调上来。要重点督促所驻部门及下属单位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及上级党委、政府决定、命令。督促驻在单位党委（党组）履行“一岗双责”要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督促党委（党组）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做好党务政务公开工作，配合开展党风党纪和廉政教育，检查反腐倡廉各项工作的落实，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的监督检查，监督重大事项决策、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情况，对重大建设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开展反腐倡廉调查研究，做好信访举报落实、案件查处和上级纪委监察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等等。

讲究方法，灵活方式。纪检监察工作“不敢、不愿、不能”监督，很大程度上与“不善”监督有很大关系。要善于“相时而动”。就是要选择恰当时机开展纪检监察。如利用案件查处、案件通报、警示教育等群众感兴趣的时机和话题，结合案情通报安排部署和开展纪检监察工作，就会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要善于“借力打力”。“只有领导骨干的积极性，而无广大群众的积极性相结合，便将成为少数人的空忙。”做好纪检监察工作同样如此，必须善于“借力打力”。要借助法律法规和上级政策文件之力、借助领导和群众之力开展工作。惟其如此，纪检监察工作才能持久发展。要善于“乘势而为”。即要抓住当前中央及地方各级组织大力加强纪检监察和反腐败工作的有利时机，在工作方法上改进，将监“效”与监“廉”相结合，监“事 ”与监“人”相结合，抓“面”与抓“点”相结合；在工作思路上调整，从以查处为主向惩防并举、注重预防上转变，从侧重对个人监督向对个人及其职能部门的监督并重上转变，从以廉政监察为主向执法监察、效能监察、廉政监察三者并重上转变；在工作重点上突破，把纪检监察的重点放在对实施方案是否合法、办理程序是否合规、部门履职是否到位、违纪违规问题是否得到及时纠正和查处上，等等。

强化素质，提能增效。要重点突出纪检监察干部的专业培训，通过培训提高专业水平。

要按照分级分类和全员培训的原则，加大教育培训力度，着力抓好新任纪检监察干部理论业务培训、干部素质能力培训、纪检监察专项业务培训等。通过纪检监察干部综合素质的提高和知识结构的改善，消除将监察工作简单等同于执纪的错误观念，消除凭经验办事而忽略法定程序的错误行为，努力做到不仅熟悉政治、法律法规而且懂经济、懂管理，并能掌握和运用现代新科技手段，开展行政效能监察工作。要建立和完善干部绩效考核制度，科学设定考核目标，细化考核指标，全面把握和科学评价干部的综合能力和工作实绩。要科学运用考核结果，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干部的工作热情。在此基础上，要进一步完善派驻机构干部选拔任用、轮岗交流等制度和运行机制，畅通派驻机构干部的出口，为那些政治上靠得住、工作上有本事、作风上过得硬、人民群众信得过的优秀纪检监察干部提供发展的空间和舞台，切实保证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的优秀纪检监察干部有干头、有盼头、有想头、有奔头，以此推动纪检监察工作更加深入有效开展。

**第三篇：如何发挥纪检派驻室作用的几点思考**

如何发挥纪检派驻室作用的几点思考

推行纪检监察派驻制度，设立纪检派驻室并实行统一管理是强化部门内部监督、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举措，是构建服务型政府的有力保障、是促进社会和谐的有效助推。自设立纪检派驻室以来，我室牢固树立“监督是本职、疏于监督是失职、不善于监督是不称职”的理念，认真履行监督检查和协助配合等职能，积极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推动我县党风廉政建设做出了积极的努力。但随着反腐倡廉工作的不断深入，纪检派驻室的工作面临更多的挑战和要求。新形势下，我们纪检派驻室要认真研究解决影响和制约派驻机构职能作用充分发挥的各种因素和问题，积极探索派驻机构有效履行职责、顺利开展工作的体制机制、方式方法，充分发挥派驻机构的职能作用。

一、工作运转现状

我纪检派驻室现负责民政局、人社局、统计局、安监局、服务大厅、接待中心等部门的纪检监察工作，自派驻室设立以来，我们认真地履行监督检查、组织协调和查办案件等工作职责，从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整体工作质量上强化了纪检监察的专职意识，有效地保证了对负责单位独立监督权和检查权。一是在学习上肯下工夫，能积极参加纪检监察部门和驻在部门组织举办的各种培训，主动钻研纪检监察业务

知识和驻在部门的工作业务知识，不断提高自己的工作能力；二是深入学习领会中央、省、市、县各级文件会议精神，不断提高自身思想道德水平及政治理论素养，在驻在部门起到了积极的表率作用;三是在工作上敢于大胆履职，从转变工作作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对进驻单位进行有效监督，极大的增强了各驻在部门及领导在反腐倡廉工作中的主观能动性，促进驻在部门及领导自觉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带动各项工作的全面开展。

二、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反腐败斗争中，纪检派驻室在党内监督、遏制腐败现象、端正党风政风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但随着反腐败斗争的深入发展和改革的不断深化，派驻室建设及我县基层党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少数单位及其领导干部对重视和支持派驻机构工作力度不够、认识不高，不愿意接受监督、逃避监督的事情时有发生；二是少数单位主要领导对反腐倡廉建设的长期性、重要性和紧迫性认识不够，责任意识不强。三是个别单位工作作风漂浮，工作方法简单粗暴，服务意识淡薄，宗旨意识不强。四是职工群众反映个别干部以权谋私、与民争利，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依然存在。对此，我们必须保持清醒头脑，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结合我县实际，扎实工作，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引

向深入。

三、认真履行纪检派驻室职责、实现党内有效监督的对策及措施

实现党内有效监督，是加强党的建设的基本要求和关键环节，在新的社会发展阶段和新的形势下，必须既立足于解决当前存在的问题和难点，又考虑到长效管理和超前规范；既继承和发扬传统的、有效的监督方式，又体现与时俱进、重点突出，积极探索监督的新机制、新制度、新方式，采取更加有力的各种监督措施，实现党内有效监督，从根本上不断促进党的建设事业健康发展。

一是建立健全监督制度，构建长效监督机制。健全和完善党内监督制度，是党内监督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实现党内监督工作制度化、监督过程规范化的基本保障。从派驻单位实际出发，整合已有的行之有效的各项制度，建立和完善《责任目标管理制度》、《派驻机构工作报告制度》、《工作台账制度》等，进一步深化督领域，细化监督内容，规范监督程序，加强与纪检委的沟通、协调，推动党内监督工作持续深入健康的发展。同时，通过健全、完善巡视制度、述职述廉和党风廉政责任制考核检查的水平，切实监督各级领导班子在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民主集中制、选人用人、重大投资项目、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使监督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二是明晰职责，理顺关系，增强监督的实效性。派驻机构的工作，离不开上级纪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驻在单位党组（党委）的大力支持，离不开驻在单位所属部门的积极配合。正确处理这几个方面的关系，有利于充分发挥派驻机构的职能作用，有利于反腐败斗争的深入发展。作为纪检派驻室首先要明确“改革领导体制，强化监督职能，确保工作成效”的理念。强化监督职能，提高驻在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作风和效能建设、廉政教育及派驻机构自身建设水平。要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纪检机关的指示、决定和决议，积极参加上级机关组织的各项活动，及时报告工作和重大活动、重要事项，争取支持及指导。其次，纪检派驻室要明确服务意识，要积极协助、配合驻在部门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做到不包办、不越位。要主动沟通、加强与进驻单位党组（党委）的联系，经常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当好党风廉政建设的参谋和助手；积极参加驻在单位的各种业务活动，在参与中提高服务水平，协调解决工作中矛盾和问题，既搞好本职工作又服从工作大局，整体推进驻在单位的各项工作。正确处理与驻在单位各部门的关系，就是要统一部署本行业、本系统纪检监察工作，既加强协调、又不超越权限，既加强指导、又不包办代替，既善于牵头、又乐于配合。

三是创新工作方法，提高监督的有效性。以改革的精神、创新的思路、发展的方法解决滋生腐败的深层矛盾和问题，是我们党推进反腐倡廉工作建设的基本要求。特别是作为防腐倡廉“前沿阵地”的纪检派驻室，更应该在创新工作方式、提高工作效率，从而提升纪检监察工作水平，从根本上增强惩治和预防腐败的有效性。在工作中，我们积极探索适合于服务单位的纪检监察方法。如对于整顿工作作风上，我们在进驻单位提出了“重实效、强服务、转作风、提素质、顺民意、听民声、树形象”的工作思路，组织进驻单位人员深入学习中央关于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的要求，并结合进驻单位实际帮助出台相关机制，同时在社会上广泛聘请各界行风监督员，采取明察暗访相结合的形式促进各单位工作作风的转变，实现“重基层、讲实用、强实效”的目标，真正做到权为民用、利为民谋、情为民系。在预防腐败、端正党风建设上，我们重视对领导干部的思想教育，通过观看警示宣传片、多形式学习科学发展观等重要理论，提高领导干部的党风党纪素养。同时我们帮助进驻单位利用媒体、网络等手段，全力推行“三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四评议”活动，大力构建“五监督”机制，切实领导干部及进驻单位的工作置于阳光下运行。

此外，我们还要在全社会加强针对党风廉政建设的宣传力度、鼓励人们积极参与到党风廉政建设中，利用网络、信件等平台，积极扩宽群众的沟通渠道，切实推进媒体监督、群众监督体系，完善监督机制，为实现党风净、政风洁、作

风实而努力奋斗。

温总理曾说过:“公平正义比太阳还要光辉”。作为维护公平正义的利剑——纪检派驻室，要充分发挥监督的“前沿哨”、办案的“尖兵连”、廉政的“生力军”作用，认真履行职责，端正态度，重实际、重实效，为开创我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新局面做出应有的贡献。

**第四篇：发挥同级监督作用的思考**

同级监督在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实施有效监督中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它可以变事后监督为事前监督，变突击性监督为经常性监督，变阶段性监督为全程性监督。

调查中我们发现，当前同级监督相当滞后，十分薄弱。主要问题：一是不好监督。同级监督权的行使受制于被监督对象，取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的民主作风和重视程度。不要说对“一把手”本身的监督，就是对部门或部门领导的监督与查处，往往需要党政主要负责人的点头，得到他们的重视与支持。党政主要负责人重视了，同级监督便顺利一点，力度便大一点，查处便好办一点，反之便难以开展。监督的决定权不在监督者自身，而是掌握在被监督者手中，客观上制约了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同级监督的有效实施。二是不敢监督。党政主要负责人处于同级的核心和主导地位，监督者的“命运”很大程度上攥在被监督者手中。对于那些以“老大”自居，自恃特殊，不愿意接受监督，甚至一听到监督就反感，认为是在找茬子、捅娄子的党政主要负责人，监督者往往慑于权威，害怕“穿小鞋”，担心被调离，顾虑“碰钉子”，睁只眼闭只眼，削弱或放弃监督。三是不便监督。同级监督的范围、权限、内容、方法和程序，缺乏慎密的具体规范，要么分散零碎不成体系，要么过于原则不好操作，而在对党政主要负责人的同级监督中，传统的上对下式的开会、发文件、听汇报、搞专项检查的监督方法不适用，党纪政纪所规定的各类处罚手段因权限限制又不能用。这种制度机制的不全、方法手段的贫乏，使同级监督陷入了软弱无力的境地。

怎样才能切实发挥同级监督的作用？

一、教育激励，调动同级监督主体的主观能动性

监督工作依靠人来实现。同级纪委是同级监督行为主体的重要组成部分。同级纪委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实施有效监督，最终取决于其自身的主观能动性。不敢监督、不愿监督问题的发生，从主观上讲在于同级纪委没有积极主动地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实施有效监督。

同级监督行为主体的主观能动性取决于政治信念、敬业精神、责任感或利益的驱动。因此，调动和发挥同级纪委的主观能动性，必须建立多层次的激励机制，形成持久的驱动力。一是教育激励。努力提高同级纪委的政治素质，增强他们的参与意识、监督意识、较真意识、碰硬意识，激发他们的政治责任感和事业心，坚定必胜信心，以“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的精神，积极主动地搞好对党政主要负责人的监督。二是任用激励。真正把具有强烈正义感、责任感，不畏权势、敢于碰硬的同志选拔到同级纪委的领导岗位上来，配置到纪检干部队伍中去。同时上级党委和纪委要为敢于监督的同志挣腰，让符合同级监督整体价值的行为和人员得到精神上和物质上的鼓励，形成与荣誊、晋升、物质相挂钩的利益驱动机制，营造有利于同级监督的氛围。三是责任激励。加大同级纪委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实施有效监督的政治责任，对因监督不力而发生特大违纪违法案件的要坚决追究同级纪检部门的责任，形成强大的责任压力，有效地推动同级监督的持久运行。

二、抓住重点，建立同级监督的事前防范机制

同级监督应该重在防范。同级纪委要在容易导致权力偏轨的关键领域和关键环节上建立事前防范机制，重点在人、财、物上规范权力运行。

一是实行干部任用“票决制”和用人失察责任追究制。打破过份以党政主要负责人的意见调配干部的做法，规范选拔干部提名渠道和各个环节的责任主体、责任内容。通过民主测评、公推公示、竞争上岗，任用“票决制”等方法，配备干部，防止用人腐败。对违反干部任用程序，推荐干部失察的党政主要负责人，要严肃追究责任。二是改革财务审批办法。可考虑实行副职“一支笔”审批制，或成立理财小组，建立“财务集中会签日”制度。调查发现，主要负责人“一支笔”存在诸多弊端，容易“暗箱操作”，失去制约。采取副职或民主理财，可以发挥主要负责人的牵制作用，增强审批权的相互制约和财务管理的透明度。三是规范资产运行程序，严格按章办事。如在政府采购、土地批租、工程招投标、项目审批等问题上，要实行“阳光操作”，发挥专家论证、部门承办、群众监督和市场调节的作用，党政主要负责人不要处处插手，形成新的集权。四是建立党政主要负责人个人重大事项和家庭财产申报制度。对购置房产等大宗商品、家庭成员工作调动、婚丧嫁娶、外出旅行等个人生活中的重大事项都要及时向同级组织报告；对家庭财产要按照中纪委规定的范围如实申报。五是建立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述职会和个人廉情报告制度。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定期就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个人廉洁自律情况进行述职，对存在的问题要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加以改进。

三、落实准则，强化同级监督的基础和条件

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实施有效监督，是以党的组织原则和优良作风为基础的。我们党的一整套生活准则对于制约和防止权力的逆向运行十分有效。事实上，个人“说了算”，把自己凌驾于组织之上，是党政主要负责人权力偏轨的最根本的原因。

《党章》赋予各级纪委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规的任务；纪委书记一般又为同级党委副书记，有责任有条件协助同级党委落实各项党内准则。当前要重点解决好以下问题：第一，要培养“一把手”的民主作风，解决好不肯接受监督的问题。要加强“班子”理论学习和党风廉政教育，引导党政主要负责人站在“三个代表”的政治高度，把倾听群众呼声，接受群

众监督作为自己的应尽义务，自觉置身于党内外群众的监督之中。第二，要坚持“班子”民主议事制度，强化民主决策。对议事的内容、方法、程序、表决及落实都要进行规范，并严格执行，防止大事不上会、个别酝酿代替会、临时提议开急会、表决不“票决”等问题的发生。第三，要正确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强化集体领导，解决好“一把手”个人说了算的问题。要处理好民主与集中的关系，坚持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党政主要负责人不能一味强调集中而忽视民主，搞“一言堂”；或者凭个人意志集中，搞假民主；更不能把民主与集中对立起来，对反对意见压制打击甚至“扫地出门”，形成“顶住坐不住，坐住顶不住”的局面。第四，要坚持集体领导下的个人分工负责制，实现权力制衡。“班子”内部的分工要权、责挂钩，真正做到谁主管谁负责，党政主要负责人不能越俎代庖，“一杆子插到底”，这样既挫伤了“班子”成员的积级性与创造性，又失去了权力的相互制衡。第五，要开好“班子”民主生活会，形成互相帮助、互相监督的生动局面。民主生活会是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实施同级监督的有效形式，通过“一班人”积极的思想斗争，可以明确问题，修正错误。当前开好民主生活会的关键在于有效地拿起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班子成员要畅所欲言，敢于讲真话、讲实话，对党政主要负责人的问题要敢于指出，大胆批评、善于帮助。如果避重就轻、假话空话，甚至“表扬与自我表扬相结合”，就达不到相互监督，解决问题的目的。

四、跟踪评估，增强同级监督的针对性和及时性

党政主要负责人违纪违法案件大多数是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有章不循，日积月累，酿成大案。怎样才能不被“一把手”头上虚假的“光环”所迷惑，及时发现权力的偏轨运行？建立跟踪评估机制十分必要。可考虑对党政主要负责人设立“专项监督”。即在同级纪委设立专门岗位，在不干预党政主要负责人行使职权的情况下，就其言行的合法性、公正性、廉洁性进行专门监督，使同级监督更具有针对性和有效性。⑴、建立重大决策程序合法性评估报告制度。对“一把手”的重大决策在程序上是否合法合规进行评估，并向上级书面报告；⑵、建立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制度。定期组织对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经济责任的审计，重点审计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经济项目决策经营情况、个人收支和家庭财产状况，离任前财务审批情况等，并向上级书面报告。⑶、建立廉洁自律情况评议报告制度，定期填写上报党政主要负责人通讯费、招待费、差旅费、用车、外出等情况登记表；结合党政主要负责人的个人述廉活动，组织群众评议，并把评议情况记入廉政档案，作为考核的一个重要依据。⑷、建立重要岗位重要人员联系制度。党政主要负责人身边的工作人员，如组织人事、资金批拨、项目审批、执法、财会等热点岗位上的同志更多地掌握着权力运行的具体情况，对“一把手”的监督最有发言权。在班子考核、任用考核、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等考核中，不能单纯地听取党政主要负责人的汇报，应把向重要岗位重要人员了解情况，作为必要的程序和制度加以坚持，采用座谈、问卷、个别谈话等形式了解权力运行情况。⑸、疏通信访渠道，注重群众呼声。调查表明，80%以上的党政主要负责人违纪违法的查处都得益于群众的监督举报。各级纪委要热情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实行“首接负责制”，做到件件有落实，把对党政主要负责人的有效监督植根于群众的沃土之中。

五、严格追究，增强同级监督的约束力

没有处罚的监督只能是软弱无力的监督。增强同级监督的约束力，重要的一条就是严格责任追究。一是要对同级纪委的双重领导体制进行合理的权责界定，赋予同级纪委的相对独立性，保障同级监督权的正常行使。二是系统、合理、整体地配置同级纪委的监督手段和职能权限，增强同级监督的权威性。作为执政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应具有对同级纪律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以及社会监督的整体协调、综合运用的功能，使其真正成为腐败分子的“克星”和反腐败斗争的“利剑”。三是同级监督应具备启动某种监督程序的机制。这种监督程序以一定标准为“度”，如群众评议通不过、民主测评不合格、发生重大责任事件、一定数量的党代会、人代会代表提议等，都可以考虑作为启动这种监督程序的“临界值”，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讨论通过，报上一级备案后，监督程序便不可逆转地启动，并作出相应的恸议，如：同级书面警示、诫勉谈话、限期整改、提请给予相应党纪政纪处分、提请司法机关介入、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党内外民主罢免等。只有这样，同级监督才具有一定的约束力。当然，这种监督程序的运行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需立法部门统一规范出台。

**第五篇：国企如何发挥思想政治保障作用**

国有电企如何发挥思想政治保障作用 北极星电力网新闻中心2024-7-22 15:24:14我要投稿

关键词:

新疆华电喀什发电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李国璞

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政治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发电企业尤其国有发电企业党组织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国有发电企业要想做强做大做好，又好又快发展，跨入世界500强企业行列，就必须发挥坚强的团队精神，凝聚广大员工的智慧和力量，发挥全体员工的创造性、工作积极性，依靠思想政治工作的渗透、引导、说服、教育作用，使国有发电企业具有强大的竞争力，永远立于不败之地，充分展现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坚强有力的保障作用。如何发扬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创新新时期党的思想政治工作新方法，取得新成果，开创新局面，是我们国有发电企业每位党务工作者的职责和任务。

一、抓住重点，充分发挥“三个作用”，做员工的楷模。

国有发电企业党组织建设工作和重要作用，最主要的是体现在党委、党支部和全体党员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上。国有发电企业的广大政工干部，要通过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来体现党组织在国有发电企业的政治核心领导作用和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保障作用。

发挥党委政治核心领导作用。国有发电企业党委是政治工作的领导核心。对企业的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发展等中心工作负有保障作用和责任。各级党务工作者,要最大限度的发挥党委政治工作领导优势，团结人、教育人、凝聚人，发挥党员的先进性和模范作用，把全体员工的思想、行动统一到企业的重点工作上来，为企业圆满完成中心工作任务发挥有力的政治保障作用。一要全力支持中心工作。作为国有发电企业的党委书记，第一位的工作就是与总经理及领导班子全体成员搞好团结，做好一班人“和”的工作。要按照工作分工和企业党委工作职责要求，认真做好本职工作，与行政一把手多商量、沟通，遇事心平气和地协商解决。当在工作上与总经理发生意见或看法不一致时，都是正常的，只要心术正，工作态度端正，互相谦让、谅解，就没有解不开的疙瘩。绝不能与总经理争谁说了“算”，坚持平分秋色，势必会给企业党的建设事业造成损失。二要服从服务于企业大局。国有发电企业党委工作的一个重要职能，就是要服从服务于安全生产、经营效益和企业发展大局。身为国有发电企业的党委书记，必须要坚持企业党的工作制度、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工作标准和工作程序。在积极支持行政工作的基础上，确保安全生产、经济效益、发展壮大的大前提下，不断建立健全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创新思想政治工作体制机制，不断开拓创新思想政治工作思路局面，不断总结探索思想政治工作经验规律。三要积极打造团队精神。要把国有发电企业建设成为优秀企业，跻身世界500强，单靠企业党政“一把手”两个人的力量是不够的。当然，企业党政“一把手”的精诚团结、密切配合是非常重要的，是建设优秀企业的重要条件之一，必须要依靠全体员工同心同德的团队精神和力量来实现。作为企业的党委书记，对建设团队精神必须一马当先，冲在前、干在前、奋斗在前。要充分发挥党委政治核心领导作用，时刻把员工的思想、冷暖、变化记挂在心上，按照党委工作程序和要求，积极努力做好员工经常性思想工作，把全体员工团结在企业领导班子周围，确保员工政治安全。

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国有发电企业党支部就是员工的一面旗帜。旗帜就是方向，旗帜就是力量。国有发电企业党支部建立在部门、生产一线。其目的就是要发挥党支部在国有发电企业的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发展壮大中的战斗堡垒作用、火车头作用。使生产一线员工在生产实践活动中，具有主心骨和归属感，工作起来心里踏实，生活充实有意义，力量无穷。一要坚持工作制度。部门、生产一线一切重大问题都必须经过党支部研究，集体协商，讨论决定。按照党务工作制度要求，按期召开支委会和党员大会，及时总结汇报支部工作，扩大民主、扩大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提高广大员工工作积极性。对员工的奖惩、奖金分配、考核都要通过支委会研究决定，防止出现偏差和消弱员工的生产积极性和工作热情，让员工从内心深处感受到党支部就是自己的家，就是奋斗的一面旗帜，员工愿意向党支部倾诉一切；二要坚持公道公平。生产一线党支部，就是要体现国有发电企业党委在广大员工中的政治核心领导作用。党支部在带领广大员工进行安全生产经营等实践活动中，不仅要按照党的原则办事，更要坚持处事公道、公平、正派。对生产实践活动中表现突出、积极肯干、成绩优异、完成任务彻底、对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做出显著成绩的员工，党支部一定要及时表扬，及时肯定成绩，给予关心和照顾。对于劳动纪律松懈、工作被动，完成任务不彻底的个别员工要及时批评教育，耐心帮助，限期改正，对工作拖拉，任务完成不彻底、不敬心的后进员工，要严格按照标准规定考核，达到奖勤罚懒，是非分明，原则明确的目的；三要关心员工。生产一线党支部，不但要组织员工完成生产任务，发挥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更要关心员工的生活、学习和工作。当员工生活遇到困难，遭遇不幸，党支部必须认真研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号召广大员工伸出热情之手，帮助员工度过难关。使员工紧紧团结在党支部周围，认真工作，积极努力完成各项工作和生产任务。

发挥共产党员先进模范作用。一个共产党员就是一面镜子。国有发电企业的广大共产党员，要始终与员工同呼吸，与企业共命运。每名共产党员的一言一行都展现在员工面前。广大党员必须以极大的工作热情和强烈的事业心、责任心对待工作、对待员工，要把员工的关心关怀记挂在心。一是工作要干在前。党员与员工共同完成工作、生产任务中，要积极、主动，以自己的实际行动感召员工，让员工从心底佩服。二吃苦要在前。从自己成为一名共产党员那一刻起，就要随时随地准备着吃苦。吃苦在前，享受在后，这是党的性质宗旨所决定的，也是党章所规定的。因此，每名共产党员与普通员工一起从事生产实践活动的过程中，要始终牢记自己是一名共产党员，不能与员工争利抢益，不能与员工比享受。只有时时处处事事牢记共产党员标准要求，就一定能够成为广大员工心目中的一名真正共产党员，就能成为广大员工学习的榜样，自己也无愧于共产党员的称号。

二、突出中心，围绕主要工作，展现思想政治工作潜移默化作用。

企业是以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发展壮大为工作中心，国有发电企业更是如此。为了追求利润的最大化，企业中心工作都要紧紧围绕企业利润最大化开展活动，思想政治工作更不能偏离利润最大化这一大方向。

企业中心工作是思想政治工作的生命。国有发电企业是一个特殊的产业实体，是国家能源经济发展的骨干。发电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必须围绕企业中心工作展开，视企业中心工作为思想政治工作的生命。如果离开了企业中心工作，单独谈思想政治工作，就等于纸上谈兵，思想政治工作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失去了思想政治工作的本来意义。为了追求企业的最高利益，最大利润，国有发电企业必须采取各种有力措施，夯实安全基础，强化设备管理，提高安全生产率和设备利用小时数，最大限度的提高负荷率，使机组设备处于安全最高负荷状态。为了达到这一最大目标值，实现国有发电企业利润最大化，思想政治工作必须紧贴国有发电企业中心工作这一实际，全力为安全生产、经济效益、发展壮大服务，围绕中心工作开展系列保障活动。

思想政治工作必须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对象是广大员工。广大政治工作者必须围绕企业中心工作，要在如何调动员工的生产、工作积极性、最大限度地发挥员工生产、工作的创造性上下功夫。一要与中心工作保持一致。思想政治工作以国有发电企业中心工作为中心、为基础，相辅相成，相互依存。思想政治工作要积极主动地、充分地发挥其独特性，并以其特有的方式，调动员工为企业中心工作服务，激发广大员工完成中心工作任务的积极性、创造性为动力，实现安全生产和经营发展目标，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优势，配合好、保障好、服务好中心工作任务的完成；二要积极参与中心工作。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必须要以完成企业的中心工作任务为最终工作目的。在完成企业中心工作任务的实践过程中，以安全生产、经营效益大局为重，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安全生产的广泛参与性和完成生产任务的积极性上下功夫。要把思想政治工作的计划、措施、制度、效果纳入国有发电企业的中心工作任务范畴，与中心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总结、同表彰。三要为完成中心工作任务扫清思想障碍。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者要坚持以人为本，把调动员工的工作生产积极性，发挥广大员工完成中心工作任务的创造性作为本职工作目标。要在员工思想畅通，行动积极，力量凝聚，方向一致，同心同德，开创工作、安全、生产和发展中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作用，深入细致地开展认真扎实的思想政治工作，把员工的思想、行动引导到完成公司中心工作任务上来，帮助员工放下思想包袱，减轻压力，克服困难，解除后顾之忧，调动最佳情绪，扫清完成中心工作任务的思想障碍。

发挥思想政治工作“毛毛雨”作用。思想政治工作具有“毛毛雨”的特点，以和风细雨、深入浅出、逐渐渗透而著称。一要发扬思想政治工作优良传统。国有发电企业具有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国有发电企业的各级党组织和广大领导干部，历来都十分重视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特殊性和特殊作用，把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特色、和特性有效地运用在广大员工为完成企业中心工作任务的各项实践活动中，并发挥出重要保障作用。随着企业的不断发展，社会日益进步，广大员工思想的多样变化和思维方式的多样性，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性、广泛性、灵活性、多样性和及时性更加显现，并发挥着越来越大、越来越多的作用。思想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在现代国有发电企业的广大员工中凸现出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二要因人而异广泛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国有发电企业是一个大家庭，员工来自不同地区，思想不同，想法各异。有些思想工作还必须要靠党的思想政治工作来疏通引导。因此国有发电企业的广大政治工作者，要在思想政治工作的方式、方法、作用、效果等方面多研究、多探索、多总结、多实践，积极主动地在掌握思想政治工作的灵活性、针对性、实用性和有效性上下功夫，在发扬与超越、继承与创新，更新与实践方面见成效。要不断探索谈心谈话的真诚性，提高座谈讨论的直接性，提倡表彰表扬的实效性，要通过思想政治工作不同的方式方法的灵活运用，体现出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作用，以达到团结员工、凝聚人心、树立信心、鼓舞士气、圆满顺利完成工作生产任务的目的；三要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潜移默化作用。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对象，就是全体员工，就是企业在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和个别员工遇有特殊思想问题时，开展的一种最普通、最简单、最直接、范围小、效果好的大众化的教育方式，以说话和气，态度和蔼，方式简便，容易接受而闻名。这种方式往往通过旁敲侧击、蜻蜓点水，开门见山、单刀直入，正面引导、潜移默化达到理想的效果。促使情绪低落、脾气古怪、争强好胜、虚荣心强的个别员工转化的一种有效载体。

三、创新方法，强化“三级”网络教育，坚持正面引导员工。

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方式多样、方法灵活，要求国有发电企业针对广大员工不同思想反映，思想政治工作所采取的方法方式各不相同。无论采取什么方法方式，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目的是一致的，都是要把员工的学习积极性、工作积极性、生产积极性最大限度的调动和发挥出来，为企业安全生产、经营管理服务。国有发电企业要重视公司、部门（车间）、班（组）三级教育网络建设，健全完善“三级”教育网络体制机制和制度措施，及时下发教材资料，配齐配强班（组）长和部门（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团支部书记等人。公司领导特别是党委领导要经常关心他们的生活、学习和工作，指导他们开展教育活动，提高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强化公司教育。根据国有发电企业员工思想实际和思想政治工作实际，从国有发电企业全局出发，坚持强化公司教育为主，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及政府新出台的政策；党和政府领导人重要讲话精神及行业重要指示要求等教育，要采取公司集体组织开展教育活动，确保教育的完整性、准确性和严肃性。通过公司教育活动，增强教育的感染力和重要性的认识，强化教育效果，达到教育目的。

强化部门（车间）教育。在公司教育的基础上，部门（车间）员工教育是对公司教育的一种有益的补充和细化深化。部门（车间）要根据员工的生活、学习、工作实际，把公司教育的精神实质进一步贯彻到员工具体的思想和行动中。部门（车间）要根据员工实际理解、掌握情况和消化、反应程度，对教育的时间、内容做出具体的安排和部署，有重点、有目的、有计划、有步骤的实施教育活动。员工对那些难点、重点、疑点理解不深不透，或者对一些问题反响强烈，看法不一致，意见分歧较大，部门（车间）可组织员工对该问题进行重点学习讨论，直至学懂弄通，达到积极努力工作的目的。

强化班（组）教育。班（组）是企业的细胞，是企业最直接、最基础的基础。无论公司教育、还是部门（车间）教育最终教育效果都要体现和落实到班（组）每位员工。教育效果的好坏、质量的高低、方法方式的妥当与否，都将直接影响到员工的工作、生产积极性和企业安全、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因此，班（组）教育是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基础，各级党组织、党务工作者都要重视做好班（组）教育工作。要认真落实班前会、班后会教育制度。实施班组教育时，对每位员工既要耐心细致，又要启发引导，帮助员工正确理解和掌握上级指示要求和企业的制度规定，做企业的优秀主人，达到班（组）教育的目的。

四、创造条件，积极为员工发挥聪明智慧、施展才华搭建平台。

认真扎实地做好国有发电企业员工思想政治工作，是新时代、新形势的需要，是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领导和党中央、国务院赋予国有发电企业的一项政治工作任务，也是提高国有发电企业经济效益和竞争力、做大做强做好、实现又好又快发展的必然选择。员工思想政治工作是有具体的、实实在在的内容，开展员工思想政治工作要实打实，切忌不能空对空。因此要做好国有发电企业员工思想政治工作，就必须为广大员工提供良好的生活、学习、工作条件，创造优美和谐的环境，最主要的是要积极为员工发挥聪明智慧、施展才华搭建平台。

要搭建学习的平台。随着信息化时代的日新月异、迅猛发展，国有发电企业广大员工争当知识型员工的愿望十分迫切，态度十分诚恳，行动十分积极。对国有发电企业来讲，这是一个难得的大好机遇，国有发电企业应积极抓住这一大好时机，因势利导，充分发挥，为员工创造各种学习机会，提供多种学习方式，可采取联校培训，鼓励自学，参观见学，聘请专家讲学及脱产学习培训、短期培训、拜师学习、岗位自学等方式，大力倡导员工积极学习，制定相应的报销学费规定制度，鼓励员工学习知识，提高能力。

要搭建业务平台。国有发电企业对广大员工的技术技能水平要求严，标准高。为了提升员工的业务能力和技术技能水平，积极为员工建立提高业务能力水平的条件和平台。公司有意对积极上进，钻研肯学的员工和技术骨干、技术尖子，提供各种学习机会，创造各种有力条件，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学习、鼓励岗位自学、送业务对口院校升造、到优秀企业跟班作业、挂职锻炼等方式尽快提高技术技能水平，为企业服务。

要搭建成才平台。国有发电企业要大胆地提拔使用道德品质好，心地善良，工作能力强，个人综合素质优，业务技术技能水平高的员工，在职务提升、奖金分配、先进评选等方面有意识向他们倾斜。同时，还要把他们送到环境艰苦，条件较差，困难较多，情况较复杂的环境中锻炼培养和提高，使他们能够尽快适应新环境、适应新形势，适应新工作，努力开创工作新局面，为员工早日成才铺路搭桥。

总之，国有发电企业思想政治工作是一项艰苦细致的工作，只有通过广大政工干部和各级领导不懈努力，认真总结新形势下员工思想政治工作新经验，探讨新方法，摸索新思路，完善新措施，才能不断开创员工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